

关于2024级新生应征入伍申请保留入学资格的通知



各位新生：

根据《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办法(试行)》的规定，通过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考试，被高校录取但因同时依法应征入伍未能到校报到入学的学生，应向学校申请保留入学资格。

方法如下：

由学生本人持高校录取通知书和身份证（户口簿）、高中阶段教育毕业证，到入伍地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（以下简称县级征兵办）领取并填写《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一式两份。

填写后由征兵办公室在表格上签字盖章，并将两张申请表邮寄至以下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周祝公路279号上海健康医学院北苑1号楼教务处600办公室，周老师收，电话：021-65881653，邮编：201318。同时将回执邮寄的地址通过邮件发至以下邮箱：sumhs_jwc@163.com。

除邮寄方式，也可由相关委托人将表格送至以上办公地址。

上海健康医学院教务处
2024年7月